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晋工信企业函〔2026〕42号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度中小企业特色产业 集群申报和2023年度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复核工作的通知

各市工信局：

为推动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提升中小企业产业集群特色化、专业化发展水平，根据国家工信部《促进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暂行办法》（工信部企业〔2022〕119号，以下简称《暂行办法》）和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认定管理办法》（晋企发〔2023〕35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现组织开展2026年度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推荐和2023年度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工作

（一）申报主体

集群所在地的县（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为申报主体。

（二）申报条件

集群发展水平居于细分领域全省前列，且须同时满足《管理办法》规定的核心竞争力较强、中小企业梯度培育成效显著、产

业链供应链协作高效、协同创新能力较强、数字化转型效果明显、绿色化发展水平较高、积极参与产业开放合作、治理和服务能力较强等 8 个方面条件的产业集群可以申报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申报国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原则上需已被认定为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对产业集中度高、基础条件良好、产业集群管理服务优秀，且满足《暂行办法》规定条件的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此次可以同时申报国家和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需要分别填报省级和国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申报表及相关资料）

（三）申报程序

1. 按照自愿申报原则，由县（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填写《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申报表》、国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申报表》，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形成申报材料报送至市工信局。

2. 市工信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实地核查，填写《现场核查符合性说明》《2026 年度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推荐汇总表》。

3. 按照每个细分领域推荐 1 个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的原则，各市推荐数量不超过 3 个。对超过报送数量的，一律不予受理。

4. 省工信厅通过形式审查、组织专家评审、实地抽查、会议研究、结果公示等程序，认定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名单。同时，对申报国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的按照《暂行办法》的规定条件及相关程序，择优向工业和信息化部推荐。

二、复核工作

（一）复核申报主体

2023年度认定的国家级、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须参与本次复核工作，集群所在地的县（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为复核申报主体。

（二）复核程序

1. 集群所在县（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填写《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申报表》或《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申报表》，提交申报表中要求的佐证材料，报送至市工信局。

2. 市工信局负责对复核材料进行初审，分别按照《暂行办法》和《管理办法》对国家级、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认定标准逐一审查、核实，必要时开展实地抽查，填写《现场核查符合性说明》，将通过初审的国家级、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报至省工信厅。未通过初审的，需说明原因。

3. 省工信厅通过形式审查、组织专家评审、实地抽查、会议研究、结果公示等程序，将国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材料，报至工业和信息化部。

三、工作要求

（一）各地要高度重视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的培育工作，结合区域发展实际，明确具体细分领域，突出自身竞争优势，严格按照申报要求编制高质量的申报材料。要结合我省特色专业镇培育建设实际，全面梳理重点专业镇与特色产业集群标准的契合程度，优先支持推荐重点专业镇申报特色产业集群。

（二）各地要严格标准，认真做好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

核工作。开展复核时，需对集群的核心竞争力、中小企业梯度培育情况、产业链供应链协作情况、协同创新能力、数字化转型情况、绿色化发展水平、产业开放合作、治理和服务能力等进行深入评估。此外，还应考察产业集群对地方经济贡献、促进就业和技术创新的作用。通过综合性评估，发现并解决集群发展过程中的问题，为科学决策提供依据，从而推动产业集群向更高标准、更高质量的方向发展。

（三）请各市工信局于2026年5月15日前，将申报材料和复核申报材料报送至省工信厅中小企业处。

申报材料包括正式推荐文件、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推荐汇总表、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申报表及申报材料（一式3份）、国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申报表及申报材料（一式5份）、电子版光盘2份（名称标注“XX县（市、区）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申报资料”）。

复核申报材料包括正式复核意见文件、2023年度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情况汇总表、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申报表及申报材料（一式3份）、国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申报表及佐证材料（一式5份）、电子版光盘2份（名称标注“XX县（市、区）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申报资料”）。

（四）如发现虚假申报或隐瞒违法违规行为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资格。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张永杰 0351—3046281 18603457607

- 附件：1. 2026 年度国家级、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推荐汇总表
2. 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申报表
3. 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申报表
4. 2023 年度国家级、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情况汇总表
5. 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申报表
6. 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申报表
7. 申报佐证材料
8. 现场核查符合性说明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 年 4 月 10 日

附件 1

2026 年度国家级、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推荐汇总表

市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盖章）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序号	集群名称	集群运营管理机构	所在市（州）	所在县（市、区）	主导产业	集群成立时间	集群简介（300 字以内）
							（集群主导产业发展情况，行业地位，荣誉称号等。2025 年，集群总产值，中小企业数量，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量，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数量。近三年集群中小企业主持制定国际、国家、行业标准数量，中小企业有效发明专利数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等。）

附件 2

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申报表

集群名称: _____

(XX(县、区)XX产业))

所属地区: _____市(区) _____县(市、区)

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盖章): _____

集群运营管理机构: _____

申报时间: 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_____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制

填报说明

1. 集群应如实填报所附各表。要求文字简洁，数据准确、详实，并提供必要的数据清单及佐证材料。填报数据将依权限对相关部门和单位开放共享，仅供审核验证和查阅用。
2. 各必填栏目不得空缺，无相关情况时应填写“无”；数据有小数时，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3. 集群运营管理机构是指对产业集群集中运营管理的产业园区管委会、园区运营企业或公共服务机构等法人主体，基础建设单位不可作为集群运营管理机构。
4. 佐证材料包括主管部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证明或申报主体自我声明。
5. 财务数据应以企业该年度会计报表期末数为准，单位采用人民币。其中，外商直接投资额、产品出口贸易额按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中该年度的汇率进行换算。
6. 未注明填报年度的，请填写截止到 2025 年底的数据。
7. 主导产品按获得的产品收入占比或重要程度从高到低填写。
8. 集群内中小企业从业人员数是指集群内所有中小企业从业人员期末数之和。从业人员期末人数，为上年度末在企业工作，并取得工资或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是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之和。从业人员以上年度末数据为定量依据。
9. 企业研发费用是指企业研发活动中发生的相关费用，具体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有关规定进行归集。
10. 未来三年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规划中的发展目标依据《促进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管理办法（暂行）》编制，要可考核，突出培育重点，分阶段合理制定年度目标。
11. 为确保文件信息的正确采集，填表时不得改变表格样式，其中一至七部分不得串页。

一、基本情况

集群名称： (XX(省、市)XX(县、区)XX产业))			
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集群运营管理机构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集群占地面积(平方公里)			
主导产业所属产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产业		
集群主导产业是否属于国家规定的禁止、限制和淘汰类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近三年是否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重大及以上网络安全事件和数据安全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需附情况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偷税漏税、违法违规、严重失信和其他重大问题的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需附情况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属于高耗能行业的集群，能效水平是否达到行业基准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非高耗能行业，不适用		
属于高用水行业的集群，水效水平是否达到行业基准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非高用水行业，不适用		
是否已被认定为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主导产业情况

年度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集群总产值（亿元）			
集群总产值占所在县级行政区划工业总产值比例（%）			
集群内中小企业产值占集群总产值比例（%）			
集群主导产业产值占集群总产值比例（%）			
集群主导产业产值增速（%）			
近三年集群主导产业产值年均增速（%）			
集群企业数量（年度累计值）			
其中：集群中小企业数量（年度累计值）			
主导产业相关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数量（年度累计值）（注：需附名单，包含序号、企业名称、企业简介、经营范围、认定年度等信息）			
主导产业相关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年度累计值）（注：需附名单，包含序号、企业名称、企业简介、经营范围、认定年度等信息）			
主导产业相关的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量（年度累计值）（注：需附名单，包含序号、企业名称、企业简介、经营范围、认定年度等信息）			
主导产业相关的创新型中小企业数量（年度累计值）			
主导产业相关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年度累计值）			
集群外商直接投资额（万元）			
集群外商直接投资额增长率（%）			

集群主导产品出口贸易额（万元）			
集群主导产品出口贸易额增长率（%）			
集群产业链强链补链情况 (200 字以内)			
集群已开展的产业链强链补链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绘制产业链图谱，开展产业链培育 <input type="checkbox"/> 形成产业链技术难点清单或创新项目库，建立“揭榜挂帅”、“赛马”或众创众包等激励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集群上下游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开展产业链联合攻关 <input type="checkbox"/> 引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展产业链关键环节产学研协同创新 <input type="checkbox"/> 建有产业链上下游产供销一体化协同协作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与产业链“链主”企业建立稳定合作配套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与先进制造业集群、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建立稳定合作配套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供应链风险评估工作，建立供应链风险防范机制 （注：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		

<p>集群内产业链资源协同协作情况（200 字以内）</p>	
<p>集群已开展的产业链资源协同协作工作</p>	<p> <input type="checkbox"/>开展通用生产设备共享 <input type="checkbox"/>开展物流、仓储、设计等服务资源共享 <input type="checkbox"/>开展人力资源共享 <input type="checkbox"/>开展同类设备和产品的集中采销 <input type="checkbox"/>建立共享车间、共享工厂 （注：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 </p>
<p>集群质量品牌建设情况（200 字以内）</p>	

<p>集群已开展的质量品牌建设 工作</p>	<p> <input type="checkbox"/>开展了先进质量管理模式推广 <input type="checkbox"/>开展了质量诊断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建立了品牌运营、品牌管理标准宣贯等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获得了集体商标、地理标志产品批准认证或证明商标通过注册 （注：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 </p>
----------------------------	--

三、创新能力情况

年度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集群中小企业研发经费总额 (亿元)									
集群中小企业研发经费增速 (%)									
集群中小企业从业人员数量									
近三年集群中小企业主持(起草单位排名前三位)或参与制修订标准数量情况(需提供清单)(年度累计值)	类别	主持数量	参与数量	类别	主持数量	参与数量	类别	主持数量	参与数量
	国际			国际			国际		
	国家			国家			国家		
	行业			行业			行业		
	团体			团体			团体		
创新平台建设情况 (需提供清单及佐证材料)	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或国家级创新平台名称及数量			数量: _____ 个 名称: _____					
	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或省级创新平台名称及数量			数量: _____ 个 名称: _____					
	其他平台名称及数量			数量: _____ 个 名称: _____					
近三年集群中小企业有效发明专利年均增速 (%)									

集群内中小企业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包括发明专利、国防专利、植物新品种、国家级农作物品种、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等）

↑

（注：需提供清单及佐证材料）

四、数字化升级情况

年度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集群上云中小企业数量			
集群接入工业互联网平台的中小企业数量			
工业软件应用率稳步提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数字化服务总体情况 (200 字以内)			
集群已开展的数字化服务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引入了数字化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商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了数字化共性解决方案开发和诊断等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了两化融合管理体系推广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了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或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等推广工作 (注: 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		
数字化新模式新业态推广情况	承担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以及其他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建设及推广工作情况 (200 字以内)		

	集群承担的数字化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及推广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承担了国家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以及其他国家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承担了省级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以及其他省级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了其他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等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建设及创新应用推广 （注：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	
	国家级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建设名称及数量	数量：____个 名称：_____
	省级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建设名称及数量	数量：____个 名称：_____
	其他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建设及推广工作名称及数量	数量：____个 名称：_____
集群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等级比例（%） （注：评测指标详见工信厅企业（2024）56号，可通过工业和信息化部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进行自测，网址 https://zjtx.miit.gov.cn/zxqySy/main ）	无等级占比	
	一级占比	
	二级占比	
	三级占比	
	四级占比	
集群数字化平台建设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了针对主导产业的产业大脑 <input type="checkbox"/> 部署了面向主导产业的工业互联网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了数字化转型促进服务机构	

五、绿色化转型情况

是否建立集群碳排放监测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如涉及，需提供佐证材料）	
近三年集群单位产值二氧化碳排放量（吨二氧化碳/万元）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注：单位产值二氧化碳排放量需提供计算公式）	
近三年集群单位产值能耗（吨标准煤/万元）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注：单位产值能耗需提供计算公式）	
近三年集群单位产值能耗降低率（%）		
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		
是否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是否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集群绿色低碳相关工作情况（200 字以内）		

<p>集群已开展的绿色低碳相关工作</p>	<p><input type="checkbox"/>开展了节能诊断，建立节能管控系统、余热余压回收设施等</p> <p><input type="checkbox"/>开展了碳排放和碳足迹监测与核算等</p> <p><input type="checkbox"/>建立了水资源梯级循环利用、工业废弃物分类分级利用设施等</p> <p><input type="checkbox"/>开展了清洁生产评价等工作</p> <p><input type="checkbox"/>开展了绿色制造系统解决方案推广</p> <p>(注：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p>	
<p>集群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水平</p> <p>(注：包括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绿色设计产品等，需提供清单及佐证材料)</p>	<p>国家级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情况</p>	<p>数量： ____ 个</p> <p>名称： ____</p>
	<p>省级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情况</p>	<p>数量： ____ 个</p> <p>名称： ____</p>
	<p>其他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情况</p>	<p>数量： ____ 个</p> <p>名称： ____</p>

六、开放合作情况

<p>集群国际合作交流总体情况 (200 字以内)</p>	
<p>集群已开展的国际合作交流活动</p>	<p><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或参与主导产业国际合作机制</p> <p><input type="checkbox"/> 与境外产业园区形成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p> <p><input type="checkbox"/> 引进了国际领先技术、先进管理经验或高端人才团队等</p> <p><input type="checkbox"/> 参加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等展会类活动</p> <p><input type="checkbox"/> 承办主导产业国际研讨会或技术交流会</p> <p>(注：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p>
<p>集群或集群内企业在境外设立分支机构数量</p>	<p>_____ 个</p> <p>(注：需提供清单及相关佐证材料)</p>

七、治理和服务水平

<p>集群内产业联盟组织情况 (注: 包括行业学会、协会等, 需提供清单)</p>	<p>数量: _____ 个 名称: _____</p>
<p>集群发展环境情况 (200 字以内)</p>	
<p>集群已开展的发展环境治理工作</p>	<p>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了专业化发展促进机构、开展共商共建共享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中小企业政策宣贯与对接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了中小企业合法权益保护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了公共服务效果考核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安全生产源头管控和隐患排查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运用了数字化手段提升治理能力 (注: 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 </p>
<p>集群提供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情况</p>	<p> 集群已提供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创业辅导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人员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市场营销 <input type="checkbox"/> 投融资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咨询 (注: 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 </p>

八、未来三年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规划

(3000 字以内)

一、集群基本情况简介

包括集群主导产业在细分领域所处发展水平，行业地位，获得荣誉称号，以及相关政策制定与实施、优质市场主体培育、产业链供应链建设等方面近三年来发展情况。

二、发展成效

包括提升集群主导产业优势、激发集群创新活力、推进集群数字化升级、加快集群绿色低碳转型、深化集群开放合作、提升集群治理和服务能力等方面开展的工作和取得的成绩。

三、存在的问题

四、未来三年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规划

(一) 总体思路

(二) 发展目标

1. 三年总体目标

(集群须围绕主导产业、创新、数字化、绿色化、开放合作、治理和服务等方面设定清晰、可考核的发展目标，鼓励集群根据自身特色增加考核指标，不局限于以上方面)

方向	指标	2025 年基准值	2028 年目标值
主导产业	近三年集群产值年均增速		
	优质中小企业数量		
		
创新	研发经费投入		
	有效发明专利数量		
		
数字化	工业互联网普及率		
		
绿色化	二氧化碳排放量		
	单位工业产值能耗		
		
开放合作	定性描述		
治理和服务	定性描述		
其他		

(备注：基准值须符合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认定标准，2028 年目标值须符合以下要求：

- a. 近三年产值年均增速不低于 10%

- b. 优质中小企业数量逐年增加
- c. 研发经费年均增速不低于 10%
- d. 有效发明专利数年均增长不低于 15%
- e. 工业互联网普及率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 f. 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率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 g. 集群单位工业产值能耗下降率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2. 阶段性目标

- (1) 2026 年度
- (2) 2027 年度
- (3) 2028 年度
- (三) 重点任务
- (四) 保障措施

九、真实性声明及推荐意见

真实性声明	<p>本单位承诺此次申报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的申请材料(包括附件资料)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本单位愿意负相应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p> <p>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字):</p> <p>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市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推荐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3

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申报表

集群名称: _____

(XX(省、市)XX(县、区)XX产业))

所属地区: ____省(区、市)____市(区)____县(市、区)

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盖章): _____

集群运营管理机构: _____

申报时间: 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_____

工业和信息化部 制

填报说明

1. 集群应如实填报所附各表。要求文字简洁，数据准确、详实，并提供必要的数据清单及佐证材料。填报数据将依权限对相关部门和单位开放共享，仅供审核验证和查阅用。
2. 各必填栏目不得空缺，无相关情况时应填写“无”；数据有小数时，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3. 集群运营管理机构是指对产业集群集中运营管理的产业园区管委会、园区运营企业或公共服务机构等法人主体，基础建设单位不可作为集群运营管理机构。
4. 佐证材料包括主管部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证明或申报主体自我声明。
5. 财务数据应以企业该年度会计报表期末数为准，单位采用人民币。其中，外商直接投资额、产品出口贸易额按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中该年度的汇率进行换算。
5. 未注明填报年度的，请填写截止到 2025 年底的数据。
7. 主导产品按获得的产品收入占比或重要程度从高到低填写。
8. 集群内中小企业从业人员数是指集群内所有中小企业从业人员期末数之和。从业人员期末人数，为上年度末在企业工作，并取得工资或其他形式劳动报酬的人员数，是在岗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之和。从业人员以上年度末数据为定量依据。
9. 企业研发费用是指企业研发活动中发生的相关费用，具体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有关规定进行归集。
10. 未来三年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规划中的发展目标依据《促进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暂行办法》编制，要可考核，突出培育重点，分阶段合理制定年度目标。
11. 为确保文件信息的正确采集，填表时不得改变表格样式，其中一至七部分不得串页。

一、基本情况

集群名称： (XX(省、市)XX(县、区)XX产业))			
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集群运营管理机构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集群占地面积(平方公里)			
主导产业所属产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产业		
集群主导产业是否属于国家规定的禁止、限制和淘汰类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近三年是否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重大及以上网络安全事件和数据安全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需附情况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偷税漏税、违法违规、严重失信和其他重大问题的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需附情况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属于高耗能行业的集群，能效水平是否达到行业基准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非高耗能行业，不适用		
属于高用水行业的集群，水效水平是否达到行业基准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非高用水行业，不适用		
是否已被认定为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主导产业情况

年度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集群总产值（亿元）			
集群总产值占所在县级行政区划工业总产值比例（%）			
集群内中小企业产值占集群总产值比例（%）			
集群主导产业产值占集群总产值比例（%）			
集群主导产业产值增速（%）			
近三年集群主导产业产值年均增速（%）			
集群企业数量（年度累计值）			
其中：集群中小企业数量（年度累计值）			
主导产业相关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数量（年度累计值）（注：需附名单，包含序号、企业名称、企业简介、经营范围、认定年度等信息）			
主导产业相关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年度累计值）（注：需附名单，包含序号、企业名称、企业简介、经营范围、认定年度等信息）			
主导产业相关的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量（年度累计值）（注：需附名单，包含序号、企业名称、企业简介、经营范围、认定年度等信息）			
主导产业相关的创新型中小企业数量（年度累计值）			
主导产业相关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年度累计值）			
集群外商直接投资额（万元）			
集群外商直接投资额增长率（%）			

集群主导产品出口贸易额（万元）			
集群主导产品出口贸易额增长率（%）			
集群产业链强链补链情况 （200 字以内）			
集群已开展的产业链强链补链工作	<p> <input type="checkbox"/> 绘制产业链图谱，开展产业链培育 <input type="checkbox"/> 形成产业链技术难点清单或创新项目库，建立“揭榜挂帅”、“赛马”或众创众包等激励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集群上下游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开展产业链联合攻关 <input type="checkbox"/> 引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展产业链关键环节产学研协同创新 <input type="checkbox"/> 建有产业链上下游产供销一体化协同协作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与产业链“链主”企业建立稳定合作配套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与先进制造业集群、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建立稳定合作配套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供应链风险评估工作，建立供应链风险防范机制 （注：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 </p>		

<p>集群内产业链资源协同协作情况（200 字以内）</p>	
<p>集群已开展的产业链资源协同协作工作</p>	<p> <input type="checkbox"/>开展通用生产设备共享 <input type="checkbox"/>开展物流、仓储、设计等服务资源共享 <input type="checkbox"/>开展人力资源共享 <input type="checkbox"/>开展同类设备和产品的集中采销 <input type="checkbox"/>建立共享车间、共享工厂 （注：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 </p>
<p>集群质量品牌建设情况（200 字以内）</p>	

集群已开展的质量品牌建设 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了先进质量管理模式推广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了质量诊断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了品牌运营、品牌管理标准宣贯等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获得了集体商标、地理标志产品批准认证或证明商标通过注册 (注：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
--------------------	---

三、创新能力情况

年度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集群中小企业研发经费总额（亿元）									
集群中小企业研发经费增速（%）									
集群中小企业从业人员数量									
近三年集群中小企业主持(起草单位排名前三位)或参与制修订标准数量情况(需提供清单)(年度累计值)	类别	主持数量	参与数量	类别	主持数量	参与数量	类别	主持数量	参与数量
	国际			国际			国际		
	国家			国家			国家		
	行业			行业			行业		
	团体			团体			团体		
创新平台建设情况 (需提供清单及佐证材料)	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或国家级创新平台名称及数量			数量: _____ 个 名称: _____					
	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或省级创新平台名称及数量			数量: _____ 个 名称: _____					
	其他平台名称及数量			数量: _____ 个 名称: _____					
近三年集群中小企业有效发明专利年均增速（%）									

集群内中小企业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包括发明专利、国防专利、植物新品种、国家级农作物品种、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等）

↑

（注：需提供清单及佐证材料）

四、数字化升级情况

年度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集群上云中小企业数量			
集群接入工业互联网平台的中小企业数量			
工业软件应用率稳步提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数字化服务总体情况 (200 字以内)			
集群已开展的数字化服务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引入了数字化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商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了数字化共性解决方案开发和诊断等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了两化融合管理体系推广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了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或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等推广工作 (注: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		
数字化新模式新业态推广情况	承担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以及其他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建设及推广工作情况(200 字以内)		

	集群承担的数字化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及推广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承担了国家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以及其他国家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承担了省级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以及其他省级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了其他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等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建设及创新应用推广 （注：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	
	国家级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建设名称及数量	数量：____个 名称：____
	省级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建设名称及数量	数量：____个 名称：____
	其他新模式新业态项目建设及推广工作名称及数量	数量：____个 名称：____
集群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等级比例（%） （注：评测指标详见工信厅企业〔2024〕56号，可通过工业和信息化部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进行自测，网址 https://zjtx.miit.gov.cn/zxqySy/main ）	无等级占比	
	一级占比	
	二级占比	
	三级占比	
	四级占比	
集群数字化平台建设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了针对主导产业的产业大脑 <input type="checkbox"/> 部署了面向主导产业的工业互联网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了数字化转型促进服务机构	

五、绿色化转型情况

是否建立集群碳排放监测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如涉及，需提供佐证材料）	
近三年集群单位产值二氧化碳排放量（吨二氧化碳/万元）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注：单位产值二氧化碳排放量需提供计算公式）	
近三年集群单位产值能耗（吨标准煤/万元）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注：单位产值能耗需提供计算公式）	
近三年集群单位产值能耗降低率（%）		
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		
是否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是否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集群绿色低碳相关工作情况（200 字以内）		

<p>集群已开展的绿色低碳相关工作</p>	<p><input type="checkbox"/>开展了节能诊断，建立节能管控系统、余热余压回收设施等</p> <p><input type="checkbox"/>开展了碳排放和碳足迹监测与核算等</p> <p><input type="checkbox"/>建立了水资源梯级循环利用、工业废弃物分类分级利用设施等</p> <p><input type="checkbox"/>开展了清洁生产评价等工作</p> <p><input type="checkbox"/>开展了绿色制造系统解决方案推广</p> <p>(注：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p>	
<p>集群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水平</p> <p>(注：包括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绿色设计产品等，需提供清单及佐证材料)</p>	<p>国家级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情况</p>	<p>数量： ____ 个</p> <p>名称： ____</p>
	<p>省级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情况</p>	<p>数量： ____ 个</p> <p>名称： ____</p>
	<p>其他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情况</p>	<p>数量： ____ 个</p> <p>名称： ____</p>

六、开放合作情况

<p>集群国际合作交流总体情况 (200 字以内)</p>	
<p>集群已开展的国际合作交流活动</p>	<p><input type="checkbox"/>建立或参与主导产业国际合作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与境外产业园区形成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引进了国际领先技术、先进管理经验或高端人才团队等 <input type="checkbox"/>参加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等展会类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承办主导产业国际研讨会或技术交流会 (注：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p>
<p>集群或集群内企业在境外设立分支机构数量</p>	<p>_____个 (注：需提供清单及相关佐证材料)</p>

七、治理和服务水平

<p>集群内产业联盟组织情况 (注: 包括行业学会、协会等, 需提供清单)</p>	<p>数量: _____ 个 名称: _____</p>
<p>集群发展环境情况 (200 字以内)</p>	
<p>集群已开展的发展环境治理工作</p>	<p><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了专业化发展促进机构、开展共商共建共享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中小企业政策宣贯与对接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了中小企业合法权益保护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了公共服务效果考核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安全生产源头管控和隐患排查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运用了数字化手段提升治理能力 (注: 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p>
<p>集群提供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情况</p>	<p>集群已提供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创业辅导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人员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市场营销 <input type="checkbox"/> 投融资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咨询 (注: 勾选需提供佐证材料)</p>

八、未来三年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规划

(3000 字以内)

一、集群基本情况简介

包括集群主导产业在细分领域所处发展水平，行业地位，获得荣誉称号，以及相关政策制定与实施、优质市场主体培育、产业链供应链建设等方面近三年来发展情况。

二、发展成效

包括提升集群主导产业优势、激发集群创新活力、推进集群数字化升级、加快集群绿色低碳转型、深化集群开放合作、提升集群治理和服务能力等方面开展的工作和取得的成绩。

四、存在的问题

四、未来三年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规划

(五) 总体思路

(六) 发展目标

1. 三年总体目标

(集群须围绕主导产业、创新、数字化、绿色化、开放合作、治理和服务等方面设定清晰、可考核的发展目标，鼓励集群根据自身特色增加考核指标，不局限于以上方面)

方向	指标	2025 年基准值	2028 年目标值
主导产业	近三年集群产值年均增速		
	优质中小企业数量		
		
创新	研发经费投入		
	有效发明专利数量		
		
数字化	工业互联网普及率		
		
绿色化	二氧化碳排放量		
	单位工业产值能耗		
		
开放合作	定性描述		
治理和服务	定性描述		
其他		

(备注：基准值须符合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认定标准，2028 年目标值须符合以下要求：

h. 近三年产值年均增速不低于 10%

- i. 优质中小企业数量逐年增加
- j. 研发经费年均增速不低于 10%
- k. 有效发明专利数年均增长不低于 15%
- l. 工业互联网普及率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 m. 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率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 n. 集群单位工业产值能耗下降率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2. 阶段性目标

- (1) 2026 年度
- (2) 2027 年度
- (3) 2028 年度
- (七) 重点任务
- (八) 保障措施

九、真实性声明及推荐意见

真实性声明	<p>本单位承诺此次申报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的申请材料(包括附件资料)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本单位愿意负相应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p> <p>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字):</p> <p>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推荐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4

2023 年度国家级、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情况汇总表

市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盖章）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序号	集群名称	所在市 (州)	所在县 (市、区)	主导产业	集群简介（300 字以内）	复核意见	备注
					（集群近三年主导产业发展情况，行业地位，荣誉称号等。2025 年，集群总产值，中小企业数量，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量，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数量。近三年集群中小企业主持制定国际、国家、行业标准数量，中小企业有效发明专利数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等。）		

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申报表

集群名称: _____

(XX(县、区)XX产业)

所属地区: ____市(区) ____县(市、区)

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盖章): _____

集群运营管理机构: _____

申报时间: 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_____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制

填报说明

1. 集群应如实填报所附各表。要求文字简洁，数据准确、详实，并提供必要的数据清单及佐证材料。填报数据将依权限对相关部门和单位开放共享，仅供审核验证和查阅用。
2. 各必填栏目不得空缺，无相关情况时应填写“无”；数据有小数时，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3. 集群运营管理机构如发生变化，需提交情况说明。
4. 佐证材料包括主管部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证明或申报主体自我声明。
5. 未来三年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规划中的发展目标依据《促进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管理办法（暂行）》编制，要可考核，突出培育重点，分阶段合理制定年度目标。
6. 为确保文件信息的正确采集，填表时不得改变表格样式，其中一至三部分不得串页。

一、基本情况

集群名称： (XX(县、区)XX产业)			
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集群运营管理机构		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需附情况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集群占地面积(平方公里)			
主导产业所属产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产业		
集群主导产业是否属于国家规定的禁止、限制和淘汰类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近三年是否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重大及以上网络安全事件和数据安全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需附情况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偷税漏税、违法违规、严重失信和其他重大问题的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需附情况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属于高耗能行业的集群，能效水平是否达到行业基准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非高耗能行业，不适用		
属于高用水行业的集群，水效水平是否达到行业基准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非高用水行业，不适用		

二、近三年目标完成情况

(3000 字以内)

一、集群基本情况简介

包括集群主导产业在细分领域所处发展水平、行业地位、获得荣誉称号，以及相关政策制定与实施、优质市场主体培育、产业链供应链建设等方面近三年来发展情况。

二、培育工作

包括提升集群主导产业优势、激发集群创新活力、推进集群数字化转型、加快集群绿色低碳发展、深化集群开放合作、提升集群治理和服务能力等方面开展的工作和取得的效果。

三、发展成效

(集群 2023 年围绕主导产业、创新、数字化、绿色化、开放合作、治理和服务等方面所制定的发展目标完成情况。)

方向	指标	2022 年基准值	2025 年目标值	2025 年完成值
主导产业			
			
			
创新			
			
			
数字化			
			
绿色化			
			
			
开放合作			
治理和服务			
其它			

四、未来三年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规划

(九) 总体思路

(十) 发展目标

1. 三年总体目标

(集群须围绕主导产业、创新、数字化、绿色化、开放合作、治理和服务等方面设定清晰、可考核的发展目标，鼓励集群根据自身特色增加考核指标，可不局限于以下方面)

方向	指标	2025 年基准值	2028 年目标值
主导产业	近三年集群产值年均增速		
	优质中小企业数量		
		
创新	研发经费投入		
	有效发明专利数量		
		
数字化	工业互联网普及率		
		
绿色化	二氧化碳排放量		
	单位工业产值能耗		
		
开放合作	定性描述		
治理和服务	定性描述		
其它		

(备注：基准值须符合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认定标准，2028 年目标值须符合以下要求：

- o. 近三年产值年均增速不低于 10%
- p. 优质中小企业数量逐年增加
- q. 研发经费年均增速不低于 10%
- r. 有效发明专利数年均增长不低于 15%
- s. 工业互联网普及率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 t. 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率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 u. 集群单位工业产值能耗下降率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2. 阶段性目标

- (1) 2026 年度
- (2) 2027 年度
- (3) 2028 年度
- (十一) 重点任务
- (十二) 保障措施

三、真实性声明及推荐意见

真实性声明	<p>本单位承诺此次提交的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材料(包括附件资料)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本单位愿意负相应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p> <p>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字):</p> <p>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公章):</p> <p>年 月 日</p>
市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复核意见	<p>推荐单位(公章):</p> <p>年 月 日</p>

四、佐证材料

对照集群申报时制定的发展目标，提供完成情况的佐证材料，包括：

1. 截至 2025 年底的企业清单、中小企业有效发明专利清单、中小企业主持或参与制修订标准清单、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普及率清单等；

2. 2023 年-2025 年年度研发经费计算过程、二氧化碳排放强度计算过程和单位工业产值能耗计算过程；

3. 2023 年-2025 年集群新增的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证明材料；

4. 其他发展目标对应的重点工作、重要成果材料。

附件 6

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申报表

集群名称: _____

(XX(省、市)XX(县、区)XX产业)

所属地区: _____省(区、市)_____市(区)_____县(市、区)

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盖章): _____

集群运营管理机构: _____

申报时间: 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_____

工业和信息化部 制

填报说明

1. 集群应如实填报所附各表。要求文字简洁，数据准确、详实，并提供必要的数据清单及佐证材料。填报数据将依权限对相关部门和单位开放共享，仅供审核验证和查阅用。
2. 各必填栏目不得空缺，无相关情况时应填写“无”；数据有小数时，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3. 集群运营管理机构如发生变化，需提交情况说明。
4. 佐证材料包括主管部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证明或申报主体自我声明。
5. 未来三年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规划中的发展目标依据《促进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暂行办法》编制，要可考核，突出培育重点，分阶段合理制定年度目标。
6. 为确保文件信息的正确采集，填表时不得改变表格样式，其中一至三部分不得串页。

一、基本情况

集群名称： (XX(省、市)XX(县、区)XX产业)			
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集群运营管理机构		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需附情况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集群占地面积(平方公里)			
主导产业所属产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产业		
集群主导产业是否属于国家规定的禁止、限制和淘汰类产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近三年是否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重大及以上网络安全事件和数据安全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需附情况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偷税漏税、违法违规、严重失信和其他重大问题的行为	<input type="checkbox"/> 是(需附情况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属于高耗能行业的集群，能效水平是否达到行业基准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非高耗能行业，不适用		
属于高用水行业的集群，水效水平是否达到行业基准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非高用水行业，不适用		

二、近三年目标完成情况

(3000 字以内)

一、集群基本情况简介

包括集群主导产业在细分领域所处发展水平、行业地位、获得荣誉称号，以及相关政策制定与实施、优质市场主体培育、产业链供应链建设等方面近三年来发展情况。

二、培育工作

包括提升集群主导产业优势、激发集群创新活力、推进集群数字化转型、加快集群绿色低碳发展、深化集群开放合作、提升集群治理和服务能力等方面开展的工作和取得的效果。

三、发展成效

(集群 2023 年围绕主导产业、创新、数字化、绿色化、开放合作、治理和服务等方面所制定的发展目标完成情况。)

方向	指标	2022 年基准值	2025 年目标值	2025 年完成值
主导产业			
			
			
创新			
			
			
数字化			
			
绿色化			
			
			
开放合作			
治理和服务			
其它			

四、未来三年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规划

(十三) 总体思路

(十四) 发展目标

1. 三年总体目标

(集群须围绕主导产业、创新、数字化、绿色化、开放合作、治理和服务等方面设定清晰、可考核的发展目标，鼓励集群根据自身特色增加考核指标，可不局限于以下方面)

方向	指标	2025 年基准值	2028 年目标值
主导产业	近三年集群产值年均增速		
	优质中小企业数量		
		
创新	研发经费投入		
	有效发明专利数量		
		
数字化	工业互联网普及率		
		
绿色化	二氧化碳排放量		
	单位工业产值能耗		
		
开放合作	定性描述		
治理和服务	定性描述		
其它		

(备注：基准值须符合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认定标准，2028 年目标值须符合以下要求：

- v. 近三年产值年均增速不低于 10%
- w. 优质中小企业数量逐年增加
- x. 研发经费年均增速不低于 10%
- y. 有效发明专利数年均增长不低于 15%
- z. 工业互联网普及率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 aa. 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率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 ab. 集群单位工业产值能耗下降率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2. 阶段性目标

- (1) 2026 年度
- (2) 2027 年度
- (3) 2028 年度
- (十五) 重点任务
- (十六) 保障措施

三、真实性声明及推荐意见

真实性声明	<p>本单位承诺此次提交的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材料(包括附件资料)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本单位愿意负相应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p> <p>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字):</p> <p>县级行政区划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复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推荐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四、佐证材料

对照集群申报时制定的发展目标，提供完成情况的佐证材料，包括：

1. 截至 2025 年底的企业清单、中小企业有效发明专利清单、中小企业主持或参与制修订标准清单、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普及率清单等；

2. 2023 年-2025 年年度研发经费计算过程、二氧化碳排放强度计算过程和单位工业产值能耗计算过程；

3. 2023 年-2025 年集群新增的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证明材料；

4. 其他发展目标对应的重点工作、重要成果材料。

附件 7

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申报材料

集群名称：××县（市、区）××产业集群

所在地市：××市

主导产业：

填报日期：2026 年 月 日

目 录

- 1.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申报表;
- 2.市工信局现场核查符合性说明;
- 3.被认定为市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专业镇)佐证材料;
- 4.集群内重点企业名单(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等);
- 5.集群已开展的产业链强链补链工作佐证材料;
- 6.集群已开展的产业链资源协同协作工作佐证材料;
- 7.集群已开展的质量品牌建设工作佐证材料;
- 8.集群内中小企业近三年主持(起草单位排名前三位)或参与制修订标准清单;
- 9.集群已开展的创新平台建设情况清单及佐证材料;
- 10.集群内中小企业有效发明专利清单(包括发明专利、国防专利、植物新品种、国家级农作物品种、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等);
- 11.集群开展的数字化服务工作佐证材料;
- 12.集群开展数字化新模式新业态推广工作佐证材料;
- 13.集群碳排放监测机制;
- 14.集群已开展的绿色低碳相关工作佐证材料;
- 15.集群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水平佐证材料;
- 16.集群已开展的国际合作交流活动佐证材料;

17. 集群或集群内企业在境外设立分支机构清单、营业执照等；
18. 集群已开展的发展环境治理工作佐证材料；
19. 集群已建设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清单及认定文件；
20. 集群已提供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清单、合同等；

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申报材料

集群名称：XX省××县（市、区）××产业集群

所在区划：XX省××市

主导产业：

填报日期：2026年 月 日

目 录

- 1.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申报表;
- 2.现场核查符合性说明;
- 3.被认定为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专业镇)佐证材料;
- 4.集群内重点企业名单(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等);
- 5.集群已开展的产业链强链补链工作佐证材料;
- 6.集群已开展的产业链资源协同协作工作佐证材料;
- 7.集群已开展的质量品牌建设工作佐证材料;
- 8.集群内中小企业近三年主持(起草单位排名前三位)或参与制修订标准清单;
- 9.集群已开展的创新平台建设情况清单及佐证材料;
- 10.集群内中小企业有效发明专利清单(包括发明专利、国防专利、植物新品种、国家级农作物品种、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等);
- 11.集群开展的数字化服务工作佐证材料;
- 12.集群开展数字化新模式新业态推广工作佐证材料;
- 13.集群碳排放监测机制;
- 14.集群已开展的绿色低碳相关工作佐证材料;
- 15.集群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水平佐证材料;
- 16.集群已开展的国际合作交流活动佐证材料;

17. 集群或集群内企业在境外设立分支机构清单、营业执照等；
18. 集群已开展的发展环境治理工作佐证材料；
19. 集群已建设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清单及认定文件；
20. 集群已提供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清单、合同等；

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复核申报佐证材料

集群名称：XX省××县（市、区）××产业集群

所在区划：XX省××市

主导产业：

填报日期：2026年 月 日

目 录

1. 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申报表;
2. 现场核查符合性说明;
3. 被认定为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专业镇)佐证材料;
4. 被认定为国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专业镇)佐证材料;
5. 集群内重点企业名单(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等);
6. 集群已开展的产业链强链补链工作佐证材料;
7. 集群已开展的产业链资源协同协作工作佐证材料;
8. 集群已开展的质量品牌建设工作佐证材料;
9. 集群内中小企业近三年主持(起草单位排名前三位)或参与制修订标准清单;
10. 集群已开展的创新平台建设情况清单及佐证材料;
11. 集群内中小企业有效发明专利清单(包括发明专利、国防专利、植物新品种、国家级农作物品种、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等);
12. 集群开展的数字化服务工作佐证材料;
13. 集群开展数字化新模式新业态推广工作佐证材料;
14. 集群碳排放监测机制;
15. 集群已开展的绿色低碳相关工作佐证材料;
16. 集群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水平佐证材料;
17. 集群已开展的国际合作交流活动佐证材料;

18. 集群或集群内企业在境外设立分支机构清单、营业执照等;
19. 集群已开展的发展环境治理工作佐证材料;
20. 集群已建设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清单及认定文件;
21. 集群已提供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清单、合同等;

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复核申报佐证材料

集群名称：XX省××县（市、区）××产业集群

所在区划：XX省××市

主导产业：

填报日期：2026年 月 日

目 录

1. 山西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复核申报表;
2. 现场核查符合性说明;
3. 被认定为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专业镇)佐证材料;
4. 集群内重点企业名单(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等);
5. 集群已开展的产业链强链补链工作佐证材料;
6. 集群已开展的产业链资源协同协作工作佐证材料;
7. 集群已开展的质量品牌建设工作佐证材料;
8. 集群内中小企业近三年主持(起草单位排名前三位)或参与制修订标准清单;
9. 集群已开展的创新平台建设情况清单及佐证材料;
10. 集群内中小企业有效发明专利清单(包括发明专利、国防专利、植物新品种、国家级农作物品种、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等);
11. 集群开展的数字化服务工作佐证材料;
13. 集群开展数字化新模式新业态推广工作佐证材料;
13. 集群碳排放监测机制;
14. 集群已开展的绿色低碳相关工作佐证材料;
15. 集群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水平佐证材料;
16. 集群已开展的国际合作交流活动佐证材料;
17. 集群或集群内企业在境外设立分支机构清单、营业执照

等;

18. 集群已开展的发展环境治理工作佐证材料;
19. 集群已建设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清单及认定文件;
20. 集群已提供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清单、合同等;

以上申报材料按顺序双面打印, 目录增加页码, 装订成册(A4纸)。

现场核查符合性说明

(模板)

经现场核查，××县（市、区） 的申报材料真实有效，符合申报要求。集群主导产业不属于国家规定的禁止、限制和淘汰类产业；集群内企业近三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重大及以上网络安全事件和数据安全事件；不存在偷税漏税、违法违规、严重失信和其他重大问题的行为。

(市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公开类型：主动公开